

#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

公告日:113/09/25

[機關代碼]A.21.1

[機關名稱]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
[單位名稱]檢驗及疫苗研製中心/秘書室

[機關地址]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6樓

[聯絡人] / 李雅萍(02-81735698)/李惠萍

[聯絡電話] (02)23959825#3785

[傳真號碼] (02)23959830

[電子郵件信箱]pung331@cdc.gov.tw

[標案案號]HP113059

[標案名稱]114年結核病合約實驗室委託計畫

[標的分類] 勞務類 8676 - 技術檢定與分析服務

[財物採購性質]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
[採購金額級距] 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

[辦理方式] 自辦
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
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

[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] 否

[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]04.符合GPA第3條規定之除外事項 - 為維護人類及動植物生命或健康而採取之必要措施。

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 否

[臺紐經濟合作協定排除理由]04.符合ANZTEC第4條規定之除外事項 - 為保護人類及動植物生命或健康而採取之必要措施。

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] 否

[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]04.符合GPA第3條規定之除外事項 - 為維護人類及動植物生命或健康而採取之必要措施。
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 否
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 否

[預算金額] 13,000,000元
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 是

[後續擴充] 否

[是否受機關補助] 否

[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] 否

[招標方式]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
[決標方式] 準用最有利標

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 01

[招標狀態]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
[機關自定公告日] 113/09/25

[是否複數決標] 是

[是否訂有底價] 否

[價格是否納入評選] 否

[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] 是

[是否屬特殊採購] 是

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 否

[是否屬統包] 否
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 否
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 否
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 否

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 否
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] 否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] 否

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 是

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 0元

[系統使用費] 20元

[文件代收費] 0元

[總計] 20元

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 否
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 否

[截止投標] 113/10/23 17:00

[開標時間] 113/10/24 10:30

[開標地點]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地下1樓開標室

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 否

[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] 否

[投標文字] 正體中文或英文

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6樓秘書室採購組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] 否

[履約地點] 其他

[履約期限] 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

[是否刊登公報] 是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 是

**[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]** 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 
無預算

**[廠商資格摘要]**

1.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

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

1. 具公司登記
2. 具商業登記

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

- 一、經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等級為地區醫院、區域醫院或醫學中心(檢附證明文件)。
- 二、經疾病管制署(以下簡稱本署)審定為結核病認可檢驗機構(檢附證明文件)。
- 三、經國內或國外實驗室認證機構認證通過之檢驗機構(檢附證明文件)。

**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**是

**[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]**

資格項目：廠商具有製造、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

附加說明：

如曾完成與招標標的類似之製造、供應或承做之文件、招標文件規定之樣品、現有或得標後之可取得履約所需設備、技術、財力、人力或場所之說明或品質管制能力文件等

資格項目：廠商或其受雇人、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

附加說明：

如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之專業、專技或特許證書、執照、考試及格證書、合格證書、檢定證明或其他類似之文件

**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]** 是

**[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]**

1.具有相當人力。 2.具有相當設備。

**[附加說明]**

壹、廠商需於投標時檢附相關下列資格證明文件

- 一、人員：(一)計畫主持人(負責計畫督導、實驗室技術及品管、安全及訓練規劃等，並應參加定期結核病認可實驗室會議)：至少需具實驗室主管或胸腔、感染等專科醫師以上資格，並具結核病相關工作實務經驗。(二)實驗室品質負責人(監控品質管理系統之職責)：由院方指派(品質醫檢師尤佳)。(三)實驗室技術負責人(負責計畫執行、報告核發及人員訓練測試等)：需具醫檢師資格並具結核病相關檢驗操作實務經驗，具驗證資格(檢附證明)尤佳。(四)實驗室技術操作人員：需具醫檢師資格，並受過標準微生物操作訓練或結核病相關檢驗教育訓練(檢附證明)，且應定期參加本署或本署認可或委託單位(如台灣醫事檢驗學會等)所辦理之人員在職訓練。(五)簽約後主持人如有更動，須經本機關同意後始得更換。
- 二、實驗室：每年應參加國內、外具公信力機構之結核菌各項檢驗投標項目之能力試驗至少1次以上，檢附試驗證明文件。

貳、廠商投標時應提供完整企劃書，以A4大小裝訂成冊(活頁式或固定式均可)，服務建議書(或計

畫書) 內容至少包括：本案執行內容之規劃設計、評選項目之說明和證明文件及詳細報價資料等，一式10份，餘詳本案需求說明書陸、之規定。參、本案履約期限囿於字數，請詳閱契約書及需求說明書之規定。肆、對本案招標規格如有疑問請聯絡請購單位承辦人及電話：本署檢驗中心李小姐02-26531332；本案招標程序相關問題採購單位聯絡人及電話：秘書室李小姐02-23959825\*3785。伍、113年10月24日上午10時30分開標為資格審查時間，廠商得免到場。
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 否

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

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
[申訴受理單位]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

[檢舉受理單位]

部會署-衛生福利部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5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5樓、電話：02-85906579、傳真：02-85906050)

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

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
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

[品項編號]1

[品項名稱]北區

[預估數量]4

[單位]家

[預算金額]5,200,000元

[品項編號]2

[品項名稱]中區

[預估數量]2

[單位]家

[預算金額]2,600,000元

[品項編號]3

[品項名稱]南區

[預估數量]3

[單位]家

[預算金額]3,900,000元

[品項編號]4

[品項名稱]東區

[預估數量]1

[單位]家

[預算金額]1,300,000元

[是否公開委員名單]否

註：⊙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